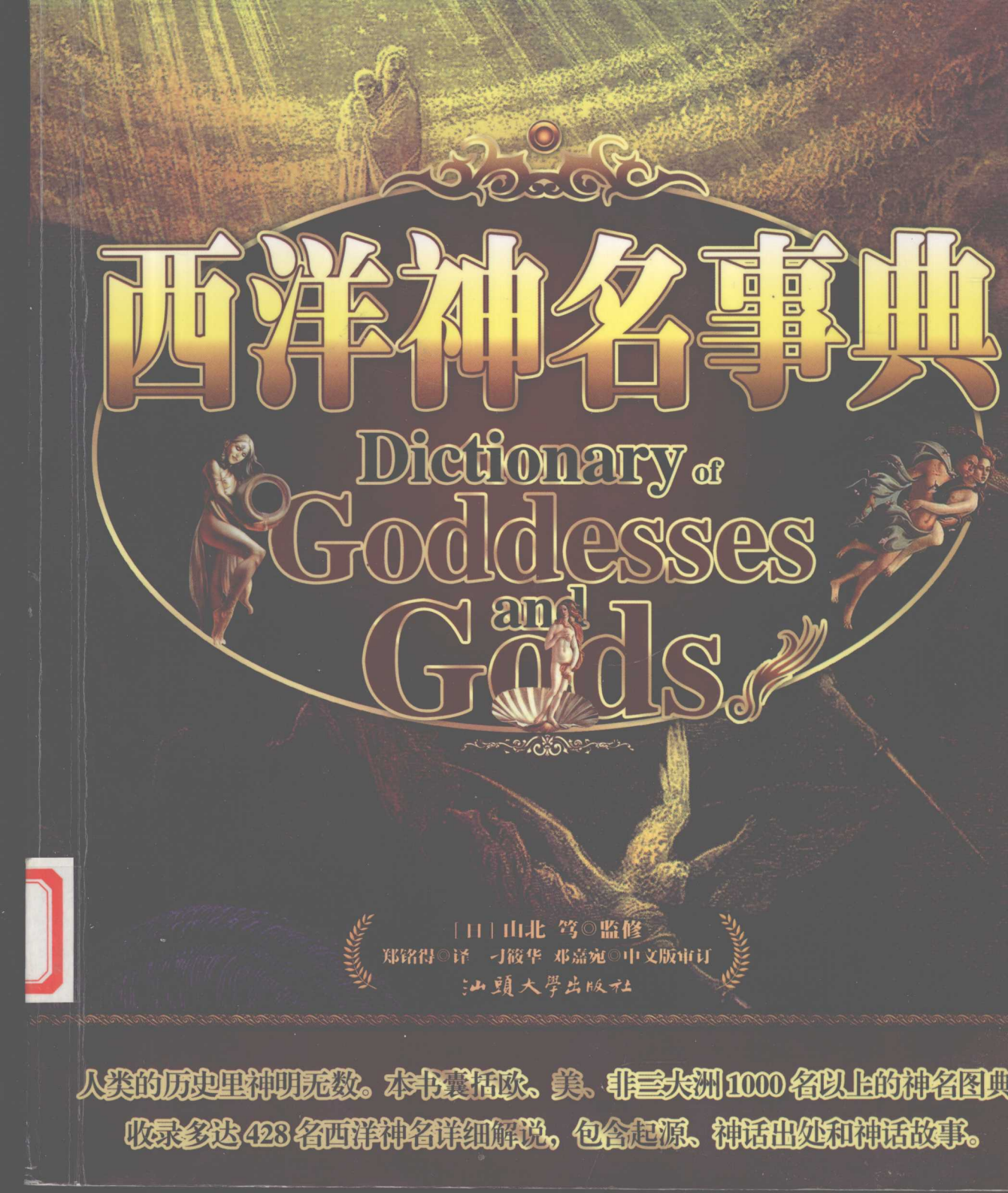




# 西洋神名事典

## Dictionary of Goddesses and Gods

山口 篤◎監修

郑铭得◎译 刁筱华 邓嘉宛◎中文版审订

汕头大学出版社

人类的历史里神明无数。本书囊括欧、美、非三大洲1000名以上的神名图典  
收录多达428名西洋神名详细解说，包含起源、神话出处和神话故事。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洋神名事典/(日)山北 笃著;郑铭得译,一汕头:汕头大学出版社,2006.5

(圣典系列)

书名原文:西洋神名事典

ISBN 7-81036-939-3

I.西… II.①山…②郑… III.神-简介-世界 IV. B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26969 号

SEIYO SHINMEI JITEN

By YAMAKITA Atsushi / INABA Yoshiaki / KATSURA Norio / SATO Toshiyuki / SHIBA Heisuke / SHINNO Kei / TANAKA Takashi / MAKIYAMA Masahiro

Copyright©1999 YAMAKITA Atsushi / INABA Yoshiaki / KATSURA Norio / SATO Toshiyuki / SHIBA Heisuke / SHINNO Kei / TANAKA Takashi / MAKIYAMA Masahiro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2006 SHANTOU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by Shinkigensha, Tokyo.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Shinkigensha,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 西洋神名事典



监 修:(日)山北 笃

译 者:郑铭得

审 订:刁筱华 邓嘉宛

责任编辑:刘 芳

责任校对:廖醒梦

封面设计:王 勇

责任技编:姚健燕 李 行

出版发行:汕头大学出版社 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大学内 邮编 515063

电 话:0754-2903126 0754-2904596

印 刷:北京瑞哲印刷厂

开 本:889×1194 1/24

印 张:15.75

字 数:560 千字

版 次: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0000 册

定 价:39.80 元

ISBN 7-81036-939-3/B·15

发行/广州发行中心 通讯邮购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77 号祥龙阁 3005 室 邮编 510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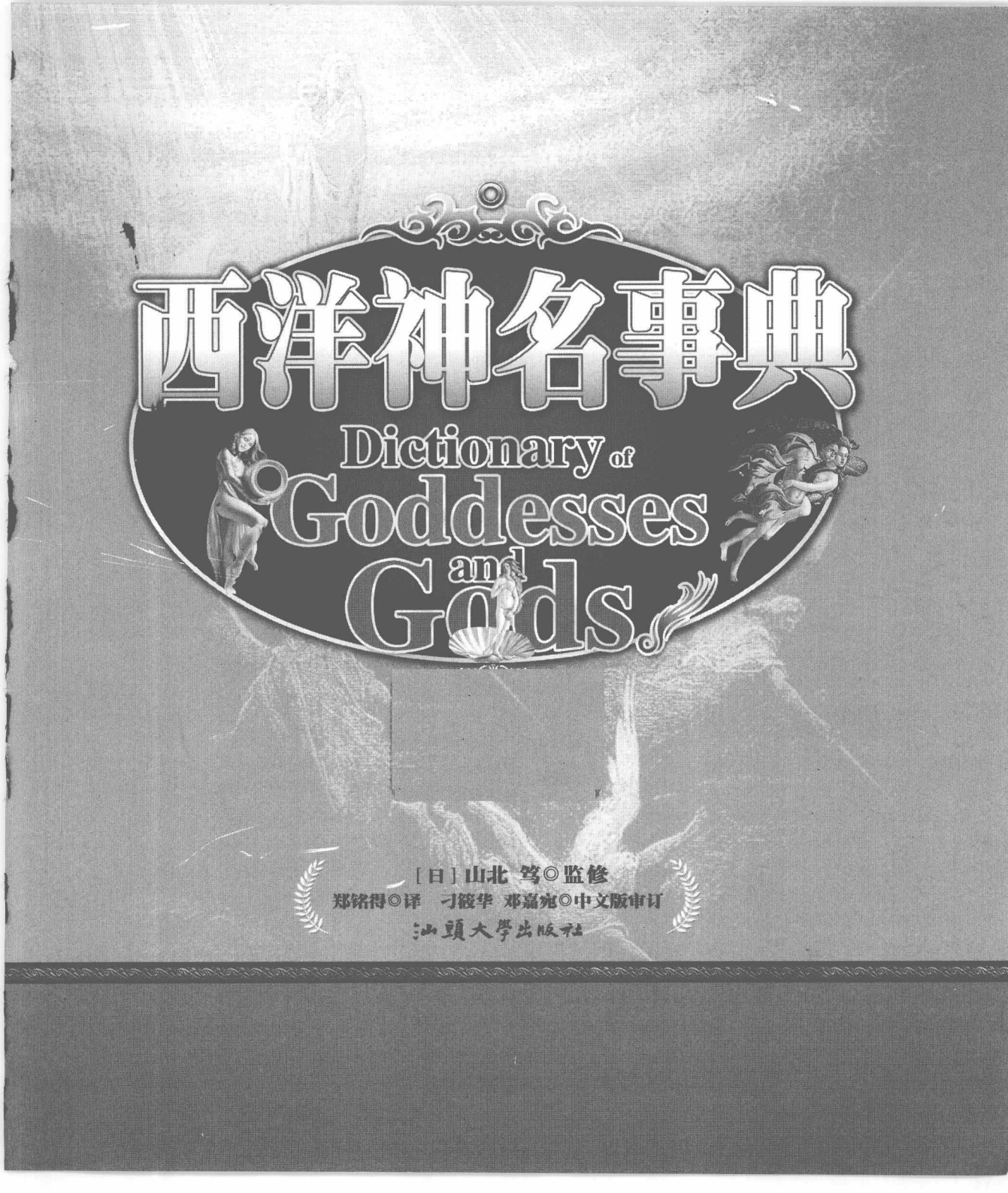
电话/020-85250103 传真/020-85250103-6001

马新发行所/城邦(马新)出版集团 电话/603-9056 3833 传真/603-9056 2833

E-mail:citeckm@pd.jaring.my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 西洋神名事典

Dictionary of  
Goddesses  
and  
Gods

〔日〕山北 笃◎監修  
郑铭得◎译 刁筱华 邓嘉宛◎中文版审订

汕頭大學出版社





# 前言

神明<sup>(1)</sup>那伟大的力量历久不衰。即使演进到科学时代的现在，全球人口绝大多数都还保留着各自的信仰，信奉各自的神明，并且在行、住、坐、卧的时时刻刻中，遵奉着神明的教诲。

但时至今日，具有影响力的神明已经屈指可数。大部分神明早已因为失去信徒而丧失了他们的神力。神明的数量，在世界历史当中，从古至今，难以估算。在时代的蜕变中有个不争的事实，那就是大部分神明都在盛极一时之后消逝无踪。

关于神明消逝的说法，有好几个类型。

首先是信众所属的民族逐渐解体，神明因而失去了原有的信众。譬如克尔特人<sup>(2)</sup>所信奉的神明，便是随着克尔特民族的分崩离析而消逝在后来的欧洲史上的。其次是因为出现了势力更为强大的新神明。新神明吸引走了旧神明大群的信众，造成旧神明的孤立与被遗忘。欧洲的许多原生神明就属于这个典型。他们遭逢基督宗教<sup>(3)</sup>的强势入侵，失去了原本数量庞大的信徒，最后居然沦为森林中的精灵。不然，就是像希腊神话一般，无奈地只能留在神话故事中供后世瞻仰。

不过历史终归是历史，当我们试图挖掘这些已然消逝殆尽的神明，或者明明存在却失去了信众的神明，阅读着他们过去的种种，仍旧感到乐趣十足。可以想象，神明们肯定是满腹牢骚，因为我们不是他们的信徒，只是凭借着一股兴趣的牵引，在回溯寻根而已。但我们并未受到这种阻碍而停住脚步，因为，这群被历史所遗忘的神明们，拥有着无数足以勾起我们阵阵怀古幽情的旧事。

当然，我们也没有忘记，现代主流的神明也有符合他们身份的奇闻轶事。

这本辞典，便是在搜集这些神明的名字。我们并不打算将它写成一本学术专著，而只希望能提供给有意阅读神话故事的一般读者一本了解神明的参考书。因此，我们尽可能写得简明扼要，设定内容的易读性更重于结构的严谨程度。同时，我们也很积极地将几本神话文学作品里脍炙人口的神明纳入其中。因为这些堪称经典的神话创作，对现代人来说，早已经超越了创作，而被视为足以媲美历史传说中的神话故事了。

关于叙述上的用词，譬如我们明知“印地安人”的英文主解应该是“American Indians”，而不是“Indians”（这个词原本应该是指印度人，欧洲人因为误把美洲当成印度，以讹传讹将“印地安人”称为“印度人”），可是因为前者稍嫌冗长，为了顾及一般读者的阅读习惯，我们还是决定视编排上的需要，在几处说明中继续沿用后者。此外，譬如“爱斯基摩人（Eskimo）”，我们知道正确应该说成“伊努伊特人（Inuit）”<sup>(4)</sup>，因为两者长度相近，我们则决定统一使用正确的后者。

关于这本书的厚度，尽管已是厚厚的一大本，但是神明数量之多，要我们完整搜罗全世界的神明于一册，恐怕是要求的标准太高了。因此我们决定将这本辞典设定为“西洋篇”，仅收录欧、美、非三洲的神明。在欧亚大陆方面，我们将范围设定在美索不达米亚和斯拉夫以东的地区，而印度以东与西伯利亚则未列入收录的范畴。不过因为收集了芬兰神话的关系，“乌芬神话（Finno-Ugrian）”顺理成章地就得纳入本书的收录范围了。此外，也因为收集了伊努伊特神话（爱斯基摩神话），我们也不得不稍微涉及一些白令海峡俄罗斯海岸地区的神话

故事。

在执笔方面，我们将全世界的神话体系交由几位作者分头进行。美国神话交由稻叶义明负责；伊斯兰、伊朗、斯拉夫、芬兰交由桂负责；克尔特交由佐藤俊之负责；北欧、《魔戒》、《精灵宝钻》、《纳尼亚王国传奇》、《尼贝龙根的指环》交由司马炳介负责；埃及、苏美、巴比伦、希伯来、基督宗教、《艾尔瑞克传奇》交由秦野启负责；阿兹特克、印加、玛雅交由田中天负责；克苏鲁神话交由牧山昌弘负责；希腊、罗马、北美则由我本人山北笃负责。其余神话主要由我个人执笔，但其中一部分则仍旧由大家共同分担完成。

关于内容，全部都经过我们反复仔细地校阅，好让错误减到最低。但我们毕竟不是机器，错误仍然在所难免，请读者见谅，我们诚恳地期待并接受您的批评指正。

人类的历史中确实是神明无数。在查证的过程中，最令我们惊讶的是，越是查证，越是发现更多过去从未耳闻的神明。但愿读者在阅读这本书时，也能从这些神明和神话故事中找到研究神话与历史的乐趣。读者们若能透过本书，掀起对神明、神话的些微兴趣，就是对我们最好的回馈了。

代表执笔

山北 笃

## 译 注

- (1) 本书尽可能将日文的“神”译为“神明”，但为了避免过度重复，偶尔会以“神明”、“神佛”、“神灵”作为缓和。其实四者所指为同一含义。
- (2) Celt: 克尔特民族[Celt]有人译为“塞尔特民族”、“赛尔特民族”、“凯尔特民族”，据查古欧语的C音读作[k]，故本书取前者。
- (3) 本书将一般书中所谓的“基督教”译成“基督宗教”，理由是本书原文“基督教”所指的是所有信奉基督为主的宗教，亦即一个“统称”。其中包含全球统一的“天主教”、随后在俄罗斯与东欧分裂出来的“东正教”以及在欧洲分支的“基督新教”、“英国国教”等等。而非一般“基督新教”的教徒习惯自称的“基督教”。
- (4) 爱斯基摩人自称自己为伊努伊特人，“爱斯基摩”是欧洲人对他们的称呼。

## 目 录

|                  |     |
|------------------|-----|
| 前言 .....         | 003 |
| 本书使用方法 .....     | 006 |
| 序言 何谓“神话”？ ..... | 007 |
| 主要项目 .....       | 013 |

## 神名录

|     |                 |
|-----|-----------------|
| 228 | 希腊、罗马神话         |
| 253 | 北欧神话            |
| 257 | 凯尔特神话           |
| 259 | 斯拉夫神话           |
| 260 | 芬兰神话            |
| 260 | 埃及神话            |
| 262 | 苏美、巴比伦神话        |
| 264 | 伊朗（琐罗亚斯德教）神话    |
| 265 | 犹太教、基督宗教、伊斯兰教神话 |
| 268 | 非洲神话            |
| 271 | 北美神话            |
| 276 | 玛雅神话            |
| 278 | 阿兹特克神话          |
| 279 | 印加神话            |
| 280 | 其他神话            |
| 284 | 《精灵宝钻》与《魔戒》     |
| 286 | 《尼伯龙根的指环》       |
| 286 | 《艾尔瑞克传奇》        |
| 288 | 克苏鲁神话           |

## 神话解说

|     |          |
|-----|----------|
| 290 | 希腊、罗马神话  |
| 296 | 北欧神话     |
| 302 | 凯尔特神话    |
| 308 | 斯拉夫神话    |
| 311 | 芬兰神话     |
| 312 | 埃及神话     |
| 314 | 苏美、巴比伦神话 |

- 317 伊朗（琐罗亚斯德教）神话
- 320 犹太教、基督宗教、伊斯兰教神话
- 323 非洲神话
- 325 北美神话
- 328 中南美神话
- 333 其他神话
- 336 《纳尼亚王国传奇》
- 337 《精灵宝钻》与《魔戒》
- 341 《尼伯龙根的指环》
- 343 《艾尔瑞克传奇》
- 348 克苏鲁神话

索引（按英文字母排列）..... 351

参考文献 ..... 369

### 本书的使用方法

#### A 项目数与构成

1. 主要项目共四百二十八位神明，全部收录自神话、民间传说或神话文学作品。所收录神灵的名称约一千一百个。
2. 以波斯以西、美洲大陆以东为主要收录范围。
3. 主要项目内由八个项目所构成：“欧美文（以英文为主）”、“神名”、“神格”、“出处与区域”、“说明”、“参考项目”。

#### B 排列

1. 主要项目以英文字母顺序排列。

#### C 记号与参考

1. **†** 在神名录中，神名右侧若出现此符号，表示此神名同时收录在本书主要项目中。
2. **※** 在主要项目、神名录、神话解说中，神名左侧若出现此符号，表示此神名同时收录在本书神名录中。
3. **强调** 在主要项目、神话解说中，标示为粗体字的神名，表示此神名同时收录在本书主要项目中。
4. **参考** 在各主要项目最后的“→”，表示建议参考其他相关的神名项目。



## ● 序言

## 何谓“神话”？

## ■ 神话的定义

何谓神话？是单指神佛、英雄们的故事吗？在学术上，学者们所谓的神话，是指叙述人类原始时期，也就是人类演化的初期所发生的单一事件或故事。而且，承传者对这些事件、故事必须信以为真。学者们就是根据这个定义来区别神话与传说、神话与民间故事之间的不同。

换句话说，神话必须同时具备以下几个条件：

首先它必须是人类演化初期的故事。根据这个定义，如果我们将玛丽莲梦露和黛安娜王妃的死讯视为神话，就是错误的。因为她们顶多只是“传说”，算不上是“神话”。事实上若用英文原文来看这样的讯息，应该用“legend”（传说）来表达，而不能用“myth”（神话）来定义。再拿日本的例子来看好了。弘海大师（即空海和尚）带领人们挖掘而成的蓄水池，或他曾经驻足之处，这些只能算是说明伟人事迹的“传说”，我们并不会将之视为“神话”。

其次，神话必须是单一的事件。根据这个定义，那些以“从前、从前……”做开头的“民间故事”也不能算是“神话”。一般的民间故事，通常没有特定的地点、特定的时间和特定的人物，故事内容也可能重复发生。但是“神话”不同。神话必须是一个拥有特定场所、特定时间（即使两者都没有说得很明确），并且是在叙述一个特定人物（或神佛）的故事。

再者，述说神话的承传者一定得对所述说的内容信以为真。依照这个定义来看，许多现代人所谓的神话，根本算不上是神话。那些故事是在叙述一些根本没有信众的神明，严格来说，这样的故事不该被称为是神话。

不过话说回来，这样的分类其实并不严密。因为很多故事正好夹在“传说”与“神话”之间。好比说在日本的冲绳，人们把传说和民间故事，合称为“仪特西”。因为对冲绳人来说，传说与民间故事是同一类的。另外又好比说在美国印地安的波尼族（Pawnee），他们也另有自己的分类法。波尼族人不将故事分成神话、传说、民间故事，而只分成真实故事与虚构故事两种。

不过，尽管分类不同，但起码证明了一个事实，那就是世界上每一个民族都拥有各自的“神话”。

清楚了神话的定义之后，也许您会问到，对人类而言，神话究竟代表着什么意义？

一般认为，神话就是一种民族的世界观，同时代表着这个民族内部一些不可不遵守的行为规范。

每一个民族都会参考自己的民族神话，采取各自独特面对世界的态度。根据神话中创世的过程，我们可以清楚地了解到，世界是以何种方式在对待不同的民族，也许是严厉的、迫害的，也许是温柔的、呵护的。

此外，神话也为人们提供了行为规范的典故。借助神话的提示，人们可以轻易了解他们的老祖宗们所遗留下来的、不容违背的行为规范。一旦了解了规范的典故，人们就更能认真

去遵守。

## ■ 神话的分类

神话大致分为三类，即**创世神话**、**神佛神话**、**英雄神话**。其中尤其以创世神话最为重要。

所谓创世神话，专指时间设定在人类原始时期，记载事物、制度起源的神话。其中一般还粗分为**世界起源神话**、**人类起源神话**和**文化起源神话**等三种。

所谓世界起源神话，指的是记述“世界”、“宇宙”起源的神话。就拿《圣经》为例，其中的〈创世记〉便属于这一类神话。因为内容论及了大地、太阳、月亮等等宇宙现象的起源。

不过，并不是所有民族的神话都包含有世界起源神话。好比说美国印地安人的神话，就是一部以宇宙已经存在为前提的神话。另外还有一些民族的神话，不只世界起源，就连文化的起源也只字未提。

可是尽管如此，不论是何种神话，所有神话在开宗明义时，都有一个共同的大主题，那就是宇宙是从“混沌初开”演进到“秩序规则”的。

几乎所有神话的基本形式都是由混沌中产生大地山河。日本神话就是一个典型的世界起源神话范例。在日本神话中提到，大神用长矛搅拌着泥淖般的宇宙，然后大地生成，山河成形。类似的神话，同样出现在世界上其他民族的神话当中。

至于所谓的人类起源神话，通常所叙述的，是人类逐渐与动物区别，然后逐渐成为世界上一个特殊物种的整个过程。比方说叙述人类如何学会使用语言的神话，人类如何懂得用火的神话，人类如何开始筑巢架屋的神话，人类如何与动物发生区别的神话。而这些神话，其实都是一种世界秩序与规则的开始。

透过以上这些神话，人们对世界的历史演进会有清楚的认识，了解到世界是如何由混沌无知演变成无数的秩序与规则。

相对于创世神话的纪录宇宙演化，神佛神话与英雄神话则较具戏剧性，所纪录的是神佛与英雄们的种种事迹。一般来说，越是文明的地区，创世神话的比例就越少，而相对的神佛神话和英雄神话的比例则会反比例增加。这是一种自然趋势，不过意思并不是说创世神话的内容就因此而减少，而是说因为神佛神话与英雄神话的内容不断扩增，相形之下，创世神话所占的比例就少了许多。希腊神话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在希腊神话中，创世神话的比例很小，而大量的神佛与英雄故事则经过长期的累积，成为希腊神话中绝大部分的故事。

由于文明地区所流传的神话比较广为人知，所以不少人认为所谓的神话，就是指这些神佛与英雄的故事。不过很可惜的是，这类拥有大量神佛与英雄的神话，其实只占了世界神话中极小的部分。换句话说，这类神话不过是世界神话中的特例，而非常态。

从宗教学的角度来看，神佛神话其实是文明地区的知识分子对创世历史失去了兴趣，转而开始信奉神明的阶段性产物。在这个过渡阶段之后，随之而来的就是所谓的英雄叙事诗。因为随后知识分子又逐渐对神明失去了兴趣，转而崇拜身边的英雄人物，于是英雄神话与英雄叙事诗又开始盛行。

现代人对《圣经》中的〈创世记〉兴趣寥寥，多数仅在民间流传。一般认为，这和神话

故事演变的理论如出一辙。(当然《创世记》被编入旧约《圣经》也是另一个主要原因。)

## ■ 神话的研究

“神话”这门学问历史悠久。早在希腊时代就有神话方面的研究。最初期的神话学分成两派学说。一派视神话为“寓言”，另一派则认为神话是在反映时代的历史事实，也就是著名的“神话史实说(euhemerism)”。由此可见，在希腊时代，人们已经对神话的传播、散布习以为常。

之后，神话的研究停滞了一段很长的时间，一直到十八世纪至十九世纪前半叶，才出现了几位近代神话学的先驱。之后到了十九世纪后半叶，伴随着比较语言学的蓬勃发展，“比较神话学”应运而生。当时最著名的学说是马克斯·缪勒(Muller Friedrich Max)的“自然神话学派”。不过这个学派专门以神话中的暴风、太阳等特定对象为研究的目标，并未深入扩及到所有神话研究的范畴。

当时与自然神话学派相抗衡的，则是所谓的“人类学派”。代表人物是苏格兰学者兰格(Andrew Lang)。兰格以当时的文化演化论为基础进行研究，发现神话是未开化民族野蛮习俗的根源，同时他也首次确认了神话并不是印欧语族特有的产物，而是世界各地都有的文化产物。

进入二十世纪后，神话学的研究方法变得更加多样化了。

起初神话学界流行所谓的“礼仪说”。许多学者导入了早期的人类学说，假设所有的神话都是礼仪的母体。礼仪说就是神话学者解说这个假设而形成的一个学派理论。在礼仪说的著作中，最著名的是詹姆士·弗莱哲(James George Frazer)的《金枝》(The Golden Bough)。可是经过后世研究调查的结果证明，这个学说的假设根本就是完全错误的。不过就《金枝》书中所搜集的大量对后世研究颇具价值的神话范例而言，礼仪说至今仍旧有它一定的学术意义。

现今依然沿用某些“方法论”的方法来作为神话的研究理论。

首先是历史民族学的研究方法。这个方法是先确定全世界的神话分布，然后再根据所属的区域寻找出它们在文化史中的定位。这样的研究方法，显然需要进行大规模的民间调查，于是对早期的自然神话学派产生了莫大的影响。但是之后的阿道夫·詹森(Adolf Jensen)在他的初期栽培文化之世界整理研究中，已经从文化史的定位转移到人类文化史的定位了。

其次是所谓“功能主义”的研究方法。望文生义，这个研究方法专注在寻找神话的功能，也就是寻求神话故事对文化、历史等各方面的最终作用。

英国学者马林诺夫斯基(Bronislaw Kaspar Malinowski)在他对美拉尼西亚神话所进行的调查中发现，神话的目的是为了给予社会制度一个正当性的根据。他举例指出，决定拉比亚村(Rabia)四个宗族位阶的，正是神话中四个宗族的祖先从石窟中进出时所做出的举动。

另外美国人类学家克拉克弘(Clyde Kluckhohn)则引用了纳瓦荷印地安人(Navaho Indian)的例子下了这样的结论。所谓文化，就是教导人们何谓超自然现象的威胁，进而教导大家面对这些超自然现象威胁时的应对方法。而神话与礼仪的功能，与文化本身的意义其实并无二致。虽然纳瓦荷印地安人没有所谓的成文法(法律)，也没有一位具有绝对权威的酋

长，但是这个部落却能长期维持团结，最主要的原因就是他们所有的成员拥有共同的神话和礼仪。

接着是李维史陀（Claude Levi-Strauss）所倡导的“结构主义”的研究方法。结构主义打破了过去所有的方法论，它不拘泥于神话中哪些特定的构成要素，而是做全面的整体研究。

可想而知，结构主义为神话研究带来了巨大的变革与冲击。以往的比较神话都将重心放在内容的相似性上，但是自李维史陀以后，即使原本看似不同的地方，却因为综观整体而产生了全新的见解。正因如此，神话的研究与分析变得更具深度和广度了。

有别于李维史陀为神话研究带来的巨大变革，法国比较神话学家乔志·杜梅吉尔（Georges Dumézil）则持续致力于印欧语族的神话比较，提出所谓“三元体系”的结构模式。乔志·杜梅吉尔认为王者、战士、生产者三者，是神话最基本的三个意识形态。

除此之外，还有从“心理学”切入的神话研究方法，也就是在精神分析学上大放异彩的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所使用的方法。弗洛伊德有一本神话研究的著作《图腾与禁忌》，书中的研究结果虽然未被学会所认可，但是他所提出的“无意识”的重要性，却对后来的神话学家造成了相当的影响。除了弗洛伊德，另一位心理学家容格（Carl Jung）则是透过许多梦境的分析，找出希腊神话中像狄蜜特这类的大地母神与她们所相对的做梦者之间，有着非常规律性的互动原则。并且容格将这个原则命名为“原型（archetype）”。

## ■ 世界起源神话的类型

世界起源神话大致分为以下六种：

- 1) 造物者的无中生有
- 2) 由原始人类（巨人）的尸体中产生
- 3) 从宇宙蛋中诞生
- 4) 由原初的父母所生
- 5) 在宇宙不断的进化中自然产生
- 6) 由某种动物从海底带上岸的泥土而生

除了这六种之外，其实还有一些特例，譬如说包含上述两种以上的复合型起源神话。

第一种造物者无中生有，最著名的莫过于《旧约圣经》。《旧约圣经》中的世界是从“有光”开始，这就是典型的“无中生有”。

第二种由原始人类尸体中产生，最著名的应属《爱达经》（Edda）的原始人类伊米尔（Ymir）。另外还有美索不达米亚的《创世神话》（Enuma Elish）中的善神马尔杜克杀死了恶神蒂雅玛特之后，撕裂了蒂雅玛特的身体，将它创造成天地。另外例如中国的盘古开天其实也同属这类尸体诞生的神话。

第三种从宇宙蛋中诞生，最好的例子就是芬兰的《卡勒瓦拉》（Kalevala）。在这部神话中，天、地、太阳等都是从大鹰的蛋中生出来的。在希腊神话中的世界起源神话，其实也属

于这一类。其中最受瞩目的，就是根源之神（爱神）厄洛斯。

第四种由原初的父母所生。通常所谓的“原初的父母”就是两位大神，他们先是结为连理，然后创造世界。在日本神话中，也有“伊耶那岐之命”和“伊耶那美之命”两位大神。根据日本神话的纪录，日本就是在他们成婚后诞生的。在非洲尤罗巴族（Yoruba）的神话中，先是由天上至高之神奥路昆（Olokun）和地上原水之神奥罗伦（Olorun）结为连理，生出两位原神，然后由其中一位原神用一把泥土创造了全世界（这段神话是第四种与第六种的复合型神话）。

第五种则是在演化中自然产生，朝鲜半岛的创世神话便是其中的典型，不过这部神话一向鲜为人知。

第六种是由海底泥土而生，这类神话在美洲的印地安神话中尤其丰富。在休伦族（Hurons）的神话中，就有蛤蟆从海里带着泥土上岸，之后这泥土就转化成了宇宙天地。在其他部族的神话中，则还有由小鹈鹕（*Podiceps ruficollis*）或海龟等等各类鸟兽潜入海中带泥上岸来的故事。

## ■ 其他共同的主题

除了世界的起源，在各民族的起源神话间还存在着许多其他共同的主题。

在“人类起源神话”中，有神明创造世界的创造神话，也有神明以外的生物创造神话。前者又分为由造物者独立创造出人类的神话，造物主借助某位助手的力量创造人类的神话，或者由造物主与他的助手彼此争斗之后才创造出了人类的神话。后者又可分为由原始巨人的尸体产生人类的神话，由动物演化而产生人类的神话，以及由一颗神圣的大蛋产生出人类的神话。

在“毁灭型神话”中，也可粗分为以下几个类型。先是**原始洪水型神话**。这类神话多半与世界起源神话中的第六种，即宇宙由海底泥土而生的神话相连接。其次是**宇宙大战洪水型神话**。简单的说，就是一场洪水起因于两位神明彼此的争斗。这类神话通常结局会出现一对劫后余生的亲兄妹，经过近亲通婚之后让人类重新繁衍。再者是**宇宙洪水型神话**。这类神话通常不会交代洪水的起因，只知道洪水发生，人类几乎灭亡。至于洪水的结果，通常也会出现一对劫后余生的亲兄妹。最后则是**惩罚型洪水神话**。洪水的起因是天神决定毁灭万恶不赦的人类。看到这类神话，一般人总会联想到诺亚方舟，事实上这类神话遍布世界各地，好比说印度尼西亚半岛上也流传着同样类型的神话传说。

除此之外，例如死亡的起源、火的起源、作物的起源、女性的起源、作乱精灵（Trickster）、文化英雄、王权的起源等等，也都是许多神话共同的主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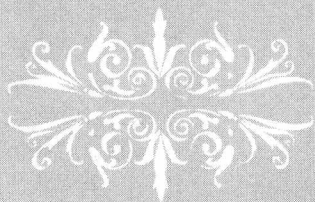
看完了以上我们特别针对世界神话所做的分类与整理，相信大家对神话已经有了一些初步概念。当您正式阅读这本书时，一定还会有更多、更有趣的新发现。





DICTIONARY OF GODDESSES AND GODS

西洋  
神名事典



Adonis

## 阿多尼斯

◆植物之神  
◆希腊神话

阿多尼斯原本是亚洲地区的植物之神阿多恩(Adon)，后来被纳入希腊神话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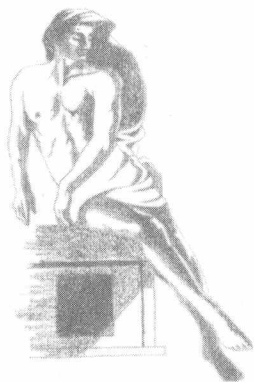
不过，阿多尼斯在希腊神话里是人类，而不是真正的神明。他是由母亲谬拉(Myrrha)和他的祖父帕佛(Paphos)国王希尼拉斯(Cinyras)乱伦所生下的。谬拉因为怠慢了阿芙柔黛蒂的祭典，而遭到神明惩罚，让她爱上自己的父亲，之后又受到乳母的引诱与父亲发生了一夜情。

希尼拉斯在了解了真相之后震怒，要将女儿处死。众神见状，便将谬拉变成一颗没药树。随后一只野猪撞上了这棵树，阿多尼斯便从树的裂缝中生了出来。

阿芙柔黛蒂爱上这个俊美的婴孩，便将婴孩交给泊瑟芬代为抚养。可是后来泊瑟芬也爱上了阿多尼斯，拒绝将阿多尼斯交还给阿芙柔黛蒂。

最后经过宙斯的居间仲裁，让阿多尼斯每年的时间里三分之一陪阿芙柔黛蒂，三分之一陪泊瑟芬，剩下的三分之一时间则由阿多尼斯自由安排。从阿多尼斯的故事可以确定，他“植物之神”的称号并没有实质意义。

阿多尼斯后来被野山猪撞死，阿芙柔黛蒂将他变成了秋牡丹花。



Ægir(Aegir)

## 阿戈尔

◆海神  
◆北欧神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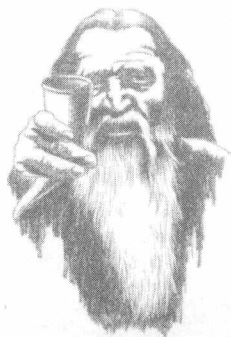
阿戈尔出身巨人族。他不属于阿萨神族，也不属于华纳神族，但因为他拥有掌管外海的强大权力，因此一般人都将他视为海神。阿戈尔的父亲是巨人族的佛尔纽特。

阿戈尔与众神关系友好，从不与神明起冲突。传说他的豪宅位于中庭西方的福雷斯耶(卡特加海峡[Kattega]的雷色岛)。所有在海上遇难的船只，由于其船上的财产都归阿戈尔所有，因此阿戈尔的住家用大量黄金装饰得金碧辉煌，几乎到了不需点灯的地步。

众神曾经到阿戈尔的豪宅宴会，事前众神为了请阿戈尔酿造足够众神饮用的啤酒，索尔和提尔还

特地将从巨人修米尔处抢夺来的大斧头，送至阿戈尔家中，以助酿酒顺利。阿戈尔因此被诗人们昵称为“啤酒的酿造者”。

阿戈尔和他的妻子拉恩所生的女儿，就是海浪的化身，经常在海上诱惑船夫落海的海洋之女——海精灵。海精灵共有九位，她们就是海姆德尔的母亲，有人认为其中一位就是巨人族女子雅伦莎克沙，也就是曼尼的母亲。



Agdistis

## 阿葛底丝提

◆大地母神  
◆佛里几亚神话

阿葛底丝提是佛里几亚（phrygia；小亚细亚地方，现在土耳其共和国的中部）所信奉的大地女神。一般将她视为希比莉（众神之母）。

某日，宙斯在佛里几亚的丁图蒙（Dindymon）山上午睡，他的精子滴落在地面上，于是地上诞生了一位同时具有男女两性的神明——阿葛底丝提。众神认为这样不男不女的小神十分怪异，于是就将阿葛底丝提的男性生殖器切除。

而切除下来的生殖器掉落在地面，便长出了杏仁树。有一天，杏仁子落在了※珊伽里乌斯河神的女儿娜娜脚下（事实上是掉入了她的子宫），于是娜娜怀了一个男婴——※阿提斯。阿葛底丝提长

大后，爱上了阿提斯，可是阿提斯不解风情，不接受阿葛底丝提的爱，而决定与培兹希奴斯（Pessinus）公主结婚。阿葛底丝提于是心生嫉妒，就在阿提斯与公主的婚礼上现身闹场，害得最后阿提斯与培兹希奴斯国王发疯，当众将自己阉割。

传说后来阿葛底丝提悔恨不已，于是将阿提斯的尸体变成永恒不朽。因此阿提斯的尸体不会腐败，但头发却会不断长长。

另有一种说法认为阿提斯是由松树变成的，所以罗马人一向将松树视为圣树。



Ah Puch

## 阿·普切

◆死神  
◆玛雅神话



阿·普切是玛雅神话中的死神。玛雅神话中，地府分为九层，而阿·普切所负责掌管的就是最深的第九层密特纳尔（mitnal）。在密特纳尔，他被视为恶鬼之王，并且拥有一个别名，叫做坟豪（Hunhau）。

阿·普切的相貌相当特殊，两颊凹陷，全身都是因为腐败而生出的黑色尸斑。玛雅人有时候将他描绘成一个挂着铃铛的浮肿尸体，或者一具骷髅。

阿·普切又名“吁姆·西米尔”或“坟·西米尔”，而且近来（尤其是玛雅人的民间传说）大多使用这两个名字。

根据玛雅民间传说，阿·普切经常现身。因为他必须为他的国度——地府既死亡之国——不断招揽新的住民，所以他经常徘徊在病人或死期将近的人家中。（→伊斯塔、伊贾纳、吁姆·卡虚）